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高瑄俾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Email：hp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1001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事業委託清理之相當注意義務認定準則草案總說明、環署廢字第1060052655號公告、
環署廢字第1060052655B號函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「事業委託清理之相當注意義務認定準則」草案預告影本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6年7月11日環署廢字第1060052655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